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RANSTECH OPTELECOM SCIENCE HOLDINGS LIMITED

### 高科橋光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63)

#### 澄清公佈

#### 關於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三日及 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三日的兩份公佈

茲提述 (i) 高科橋光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三日刊發之公佈 (「該公佈」)，內容有關：(1) 關連交易—建議修訂原有不競爭契約；(2) 與收購目標公司股權有關的主要及關連交易；及(3) 持續關連交易—總銷售協議；及(ii) 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三日內容有關該公佈的澄清公佈 (「澄清公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特此澄清，(i) 該公佈中第17頁所載的過往交易金額；及(ii) 澄清公佈存在文書錯誤。

該公佈中指出：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杭州公司向富通中國銷售光纖的總額分別為約人民幣28.7百萬元、人民幣30.0百萬元及人民幣60.2百萬元。」

上述陳述應更正如下 (修改部分已加底線以便查閱)：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杭州公司向富通中國銷售光纖的總額分別為約人民幣15.4百萬元、零及人民幣6.2百萬元。」

除上述更正外，該公佈所載的其他所有信息均保持不變。董事會就該錯誤給股東及投資者造成的任何困惑或不便深表歉意。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應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高科橋光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何興富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何興富先生、鄒力明先生、任國棟先生、徐進捷先生及盛凌飛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煒先生、梁昭坤先生及劉少恆先生。